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
有限公司**

**2017 年中期銀行業披露報表
(未經審核)**

目錄

	頁次
引言	4
目的	4
編製基準	4
銀行業披露報表	4
資本及風險加權資產	5
綜合計算基準	5
資產負債表對賬	6
監管資本披露	9
資本比率及緩衝資本要求	13
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	14
槓桿比率	15
最低資本規定及風險加權資產概覽	16
風險加權資產流量表	17
信貸風險	18
資產信貸質素	18
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的信貸風險	19
採用標準計算法計算的信貸風險	22
減低信貸風險措施	23
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承擔	24
交易對手違責風險承擔	24
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的交易對手違責風險	26
採用標準計算法計算的交易對手違責風險	26
證券化	27
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分析	27
市場風險	28
採用標準計算法計算的市場風險	28
風險值、受壓風險值及遞增風險資本要求計量之分析	28
其他披露	30
客戶貸款	30
中國內地業務	32
國際債權	32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不包括衍生工具交易）	33
外匯持倉	33
流動資金資料	34
其他資料	36
簡稱	36

列表

	頁次		頁次
1	5	23	23
2	6	24	24
3	7	25	24
4	9	26	24
5	13	27	25
6	13	28	25
7	13	29	26
8	14	30	26
9	15	31	27
10	15	32	27
11	16	33	27
12	16	34	28
13	17	35	28
14	17	36	29
15	18	37	30
16	18	38	30
17.1	19	39	31
17.2	20	40	31
17.3	21	41	31
18	22	42	32
19	22	43	32
20	22	44	33
21	23	45	33
22	23	46	33
		47	34
		48	34
		49	35

引言

目的

本文件所載資料為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此等銀行業披露報表及監管規定資本票據一併發布，方符合根據《銀行業條例》第60A條制訂之《銀行業（披露）規則》（「《銀行業披露規則》」）。

本文件提述之「滙豐」、「集團」或「滙豐集團」乃指滙豐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在本文件內，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簡稱為「香港」。「百萬港元」及「十億港元」分別指百萬及十億（數以千計之百萬）港元。

儘管披露報表毋須經過外部審核，本文件已按照本集團披露政策以及財務報告及管治流程予以獨立審閱。

本文件中英文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本為準。

編製基準

除另有註明外，本銀行業披露報表所載財務資料乃按綜合基準編製。符合監管規定的綜合基準與符合會計處理方法的綜合基準並不相同。有關毋須為符合監管規定而綜合計算的附屬公司詳情載於本文件「綜合計算基準」一節。

本集團自2017年1月1日起採納HKFRS 9「金融工具」有關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損益的呈列規定。因此，該等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於其他全面收益項下呈列，而餘下影響則於有需要時在損益賬內呈列。在HKFRS 9過渡規定的允許下，比較資料並無重列。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用以編製本文件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2016年報及賬目》附註1所述者一致。

銀行業披露報表

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金管局」）已實施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於2015年1月頒布的經修訂第三支柱資料披露標準。此等披露將按香港金管局於《銀行業披露規則》中載列的特定額外要求再加以補充。

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除非標準披露模版另有規定，否則毋須披露比較資料。

銀行業披露報表包括《銀行業披露規則》所規定的大部分資料。其餘披露規定載於監管規定資本票據文件，詳情可於滙豐網站 www.hsbc.com.hk「監管披露」一欄查閱。

監管規定資本票據文件所涵蓋的披露規定

- 資本票據的主要條款
 - 資本票據的完整條款及細則
-

資本及風險加權資產

綜合計算基準

如《2016年報及賬目》財務報表附註1所述，就財務會計處理而言，本集團採用的綜合基準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的規定。

符合監管規定的綜合基準與符合會計處理方法的綜合基準並不相同。為符合監管規定而予以綜合計算的附屬公司，於香港金管局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銀行業資本規則》」）第3C(1)條發出的通知內訂明。至於不包括在監管規定基準綜合計算範圍內之附屬公司，均為受相關監管機構認可及監督的證券及保險公司，並必須遵照有關維持充足資本以支持業務活動的若干監管安排，而該等安排與《銀行業資本規則》及《銀行業條例》就認可機構訂明的安排相若。本集團在此等附屬公司之資本投資均從資本基礎中扣減，惟不得超出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第3部釐定的特定限額。

至於下表顯示的保險公司，有關數字並不包括遞延收購成本資產，原因是附有酌情參與條款的長期保單及投資合約之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PVIF」）在本集團層面確認，故該等項目於綜合入賬時被撤銷確認。

然而，於2017年6月30日，452.73億港元的PVIF資產及相關遞延稅項負債僅於本集團的綜合賬目內確認，因此亦無計入下述單獨計算企業的資產或股權持倉內。

於2017年6月30日，同時包括在會計處理綜合計算範圍及監管規定基準綜合計算範圍之附屬公司，均無採用不同之綜合計算方法。

於2017年6月30日，並無任何附屬公司包括在監管規定基準綜合計算範圍，而不包括在會計處理綜合計算範圍。

本集團在多個國家和地區經營附屬公司，這些公司的資本受所屬地區的規則規管，而從事銀行業務的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相互轉撥監管資本及資金，亦可能受到限制。

本行及其經營銀行業務的附屬公司會維持監管規定儲備，以符合《銀行業條例》及當地出於審慎監督目的而制訂的監管規定。於2017年6月30日，此規定的影響為使可分派予股東的儲備金額減少256.38億港元。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旗下不包括在監管規定綜合集團內的任何附屬公司，均不存在相關資本短缺的情況。

表1：監管規定基準綜合計算範圍外附屬公司名單

	主要業務	於2017年6月30日	
		資產總值 百萬港元	各類股東 權益總額 百萬港元
滙豐金融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期貨經紀	3,550	595
滙豐金融服務（亞洲）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經紀服務	18,178	3,160
HSBC Corporate Advisory (Malaysia) Sdn Bhd	金融服務	9	8
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Bahamas) Ltd	資產管理	126	125
滙豐環球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資產管理	632	370
滙豐投資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資產管理	567	208
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Japan) K.K.	資產管理	158	94
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	資產管理	86	58
滙豐保險集團（亞太）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保險	381,092	27,998
HSBC InvestDirect (India) Ltd及其附屬公司	金融服務	696	567
HSBC Securities (Asia) Ltd及其附屬公司	經紀服務	425	423
HSBC Securities (Japan) Ltd	經紀服務	150,073	1,564
HSBC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td	經紀服務	466	63
滙豐證券經紀（亞洲）有限公司	經紀服務	13,216	4,438
恒生期貨有限公司	期貨經紀	102	102
恒生保險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保險	126,645	10,016
恒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資產管理	1,450	1,397
恒生投資服務有限公司	投資服務	9	9
恒生證券有限公司	經紀服務	3,891	1,441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資產管理	197	190

本集團的監管資本及風險加權資產計算法符合《銀行業資本規則》。本集團採用內部評級基準高級計算法計算大部分非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的信貸風險，並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證券化）計算法釐定銀行賬項證券化風險的信貸風險。市場風險方面，本集團採用內部模式計算法計算利率、外匯（包括黃金）及股權風險承擔中各種風險類別之一般市場風險。此外，本集團亦採用內部模式計算法計

算利率及股權風險承擔中特定風險的市場風險。本集團採用標準（市場風險）計算法計算其他市場風險持倉及交易賬項證券化風險，並採用標準（營運風險）計算法計算營運風險。

資產負債表對賬

下列各表提供已於《2017年中期業績報告》公布的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本文件表4所載過渡期披露模式的對賬。

下表所示乃按照會計綜合範圍計算的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按照監管綜合範圍計算的相應數額。

表2：資產負債表對賬 – 會計與監管綜合範圍

	於2017年6月30日	
	已公布 財務報表內 資產負債表 列示之數額 百萬港元	按照監管 綜合範圍 列示之數額 百萬港元
資產		
現金及於中央銀行之即期結餘	190,947	188,840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33,324	33,324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249,364	249,364
交易用途資產	496,921	474,534
衍生工具	312,617	313,053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16,188	260
反向回購協議—非交易用途	331,807	212,903
存放同業及同業貸款	433,610	419,700
客戶貸款	3,126,518	3,122,461
金融投資	1,640,003	1,308,435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254,269	370,073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	15,795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132,261	129,533
商譽及無形資產	58,656	11,769
物業、機器及設備	115,827	112,928
遞延稅項資產	1,743	1,704
預付款項、應計收益及其他資產	180,460	147,001
資產總值	7,674,515	7,111,677
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249,364	249,36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44,375	44,375
回購協議—非交易用途	58,149	58,149
同業存放	181,425	180,795
客戶賬項	4,964,064	4,948,880
交易用途負債	258,381	258,283
衍生工具	310,489	311,215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52,979	15,419
已發行債務證券	28,349	28,349
退休福利負債	3,450	3,450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249,046	240,549
應計項目及遞延收益、其他負債及準備	97,329	93,826
保單未決賠款	415,236	—
本期稅項負債	5,150	4,807
遞延稅項負債	23,198	15,330
後償負債	4,034	4,034
優先股	21,009	20,904
負債總額	6,966,027	6,477,729
股東權益		
股本	149,616	149,616
其他股權工具	14,737	14,737
其他儲備	106,822	103,978
保留利潤	384,500	320,007
股東權益總額	655,675	588,338
非控股股東權益	52,813	45,610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708,488	633,948
各類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7,674,515	7,111,677

下表乃按照監管綜合範圍編製的資產負債表之擴充，以獨立顯示表4所載過渡期披露模版中所匯報的資本組合成分。本表內的資本

組合成分包括一項參照，以說明該等數額按何種形式計入表4。

表3：資產負債表與過渡期披露模版之詳細對賬

	於2017年6月30日		與資本組合 成分定義 互相參照
	已公布 財務報表內 資產負債表 列示之數額 百萬港元	按照監管 綜合範圍 列示之數額 百萬港元	
資產			
現金及於中央銀行之即期結餘	190,947	188,840	
向其他銀行託收中之項目	33,324	33,324	
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	249,364	249,364	
交易用途資產	496,921	474,534	
其中：於金融業實體的重大資本投資（超出10%門檻）		15	1
其中：於金融業實體的重大資本投資		11	2
衍生工具	312,617	313,053	
指定以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16,188	260	
反向回購協議—非交易用途	331,807	212,903	
存放同業及同業貸款	433,610	419,700	
客戶貸款	3,126,518	3,122,461	
其中：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減值準備		2,418	3
金融投資	1,640,003	1,308,435	
其中：於金融業實體的重大資本投資（超出10%門檻）		630	4
應收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254,269	370,073	
其中：於金融業實體的重大資本投資（超出10%門檻）		1,870	5
其中：於金融業實體的重大資本投資		3,772	6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	15,795	
其中：於金融業實體的重大資本投資（超出10%門檻）		15,795	7
於聯營及合資公司之權益	132,261	129,533	
其中：商譽		3,794	8
其中：無形資產		22	9
其中：於金融業實體的重大資本投資（超出10%門檻）		76,692	10
商譽及無形資產	58,656	11,769	
其中：商譽		5,124	11
其中：無形資產		6,645	12
物業、機器及設備	115,827	112,928	
遞延稅項資產	1,743	1,704	
其中：已扣除相聯遞延稅項負債的遞延稅項資產		1,800	13
其中：相聯商譽的遞延稅項負債		(71)	14
其中：相聯無形資產的遞延稅項負債		(25)	15
預付款項、應計收益及其他資產	180,460	147,001	
其中：界定利益的退休金基金淨資產		76	16
其中：於金融業實體的重大資本投資（超出10%門檻）		1,979	17
資產總值	7,674,515	7,111,677	

表3：資產負債表與過渡期披露模版之詳細對賬（續）

	於2017年6月30日		與資本組合 成分定義 互相參照
	已公布 財務報表內 資產負債表 列示之數額 百萬港元	按照監管 綜合範圍 列示之數額 百萬港元	
負債			
香港紙幣流通額	249,364	249,364	
向其他銀行傳送中之項目	44,375	44,375	
回購協議—非交易用途	58,149	58,149	
同業存放	181,425	180,795	
客戶賬項	4,964,064	4,948,880	
交易用途負債	258,381	258,283	
其中：按公允價值估值的負債因本身的信貸風險變動所產生的損益		89	18
衍生工具	310,489	311,215	
其中：按公允價值估值的負債因本身的信貸風險變動所產生的損益		315	19
指定以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	52,979	15,419	
其中：按公允價值估值的負債因本身的信貸風險變動所產生的損益		(251)	20
已發行債務證券	28,349	28,349	
退休福利負債	3,450	3,450	
應付滙豐集團旗下公司款項	249,046	240,549	
其中：合資格二級資本票據		20,139	21
其中：按公允價值估值的負債因本身的信貸風險變動所產生的損益		16	22
應計項目及遞延收益、其他負債及準備	97,329	93,826	
保單未決賠款	415,236	—	
本期稅項負債	5,150	4,807	
遞延稅項負債	23,198	15,330	
其中：相聯商譽的遞延稅項負債		(21)	23
其中：相聯無形資產的遞延稅項負債		(825)	24
其中：相聯界定利益的退休金基金淨資產的遞延稅項負債		(8)	25
後償負債	4,034	4,034	
其中：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票據的部分		3,122	26
其中：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由附屬公司發行的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票據的部分		616	27
優先股	21,009	20,904	
其中：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合資格計入AT1資本票據的部分		19,343	28
其中：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票據的部分		1,561	29
負債總額	6,966,027	6,477,729	
股東權益			
股本	149,616	149,616	
其中：合資格計入CET1資本的部分		148,162	30
其中：為重估儲備資本化發行的股本		1,454	31
其他股權工具	14,737	14,737	
其中：合資格AT1資本票據		14,737	32
其他儲備	106,822	103,978	33
其中：因土地及建築物進行價值重估而產生的公允價值收益		57,138	34
其中：現金流對沖儲備		(152)	35
其中：估值調整		656	36
保留利潤	384,500	320,007	37
其中：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		25,638	38
其中：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監管儲備		12,979	39
其中：因土地及建築物進行價值重估而產生的公允價值收益		4,568	40
其中：估值調整		1,100	41
股東權益總額	655,675	588,338	
非控股股東權益	52,813	45,610	
其中：可計入CET1資本的部分		23,732	42
其中：可計入AT1資本的部分		1,529	43
其中：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AT1資本的部分		3,481	44
各類股東權益總額	708,488	633,948	
各類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7,674,515	7,111,677	

監管資本披露

下表乃依照香港金管局指定的過渡期披露模版編製，列示本集團監

管資本的詳細組成分。此表亦顯示當前受惠於《巴塞爾協定3》之過渡期安排而最終須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附表4H載列的《巴塞爾協定3》生效前處理方法計算的項目。

表4：過渡期披露模版

	於2017年6月30日		與表3內容互相參照
	監管資本 組成分 百萬港元	根據《巴塞爾協定 3》生效前處理方法 計算的數額* 百萬港元	
普通股權一級(CET1)資本：票據及儲備			
1 直接發行的合資格CET1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的股份溢價	148,162		30
2 保留盈利	320,007		37
3 已披露的儲備	103,978		33
4 須從CET1資本逐步遞減的直接發行資本（只適用於非合股公司） 直至2018年1月1日可獲豁免的公營部門注資	不適用		不適用
5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CET1資本票據產生的少數股東權益 （可計入綜合集團的CET1資本的數額）	23,732		42
6 監管扣減之前的CET1資本	595,879		
CET1資本：監管扣減			
7 估值調整	1,756		36+41
8 商譽（已扣除相聯遞延稅項負債）	8,826		8+11+14+23
9 其他無形資產（已扣除相聯遞延稅項負債）	5,817	—	9+12+15+24
10 已扣除遞延稅項負債的遞延稅項資產	1,800		13
11 現金流對沖儲備	(152)		35
12 在內部評級基準(IRB)計算法下預期虧損(EL)總額超出合資格準備金總額之數	—	—	
13 由證券化交易產生的出售收益	—		
14 按公允價值估值的負債因本身的信貸風險變動所產生的損益	169	—	18+19+20+22
15 界定利益的退休金基金淨資產（已扣除相聯遞延稅項負債）	68	—	16+25
16 於本身的CET1資本票據的投資（若並未在所報告的資產負債表中從實繳資本中扣除）	—	—	
17 互相交叉持有的CET1資本票據	—	—	
18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的非重大資本投資 （超出10%門檻之數）	—	—	
19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的重大資本投資 （超出10%門檻之數）	78,667	18,314	1+4+5+7+10+17 -45-46
20 按揭供款管理權（高於10%門檻之數）	不適用		
21 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高於10%門檻之數，已扣除相聯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22 超出15%門檻之數	不適用		
23 其中：於金融業實體的普通股的重大投資	不適用		
24 其中：按揭供款管理權	不適用		
25 其中：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不適用		
26 適用於CET1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87,344		
26a 因土地及建築物（自用及投資用途）進行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允價值收益	61,706		34+40
26b 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	25,638		38
27 因沒有充足的額外一級(AT1)資本及二級資本以供扣除而須在CET1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		
28 對CET1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184,295		
29 CET1資本	411,584		
AT1資本：票據			
30 合資格AT1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股份溢價	14,737		32
31 其中：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列為股權類別	14,737		32
32 其中：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列為負債類別	—		
33 須從AT1資本逐步遞減的資本票據	19,343		28
34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AT1資本票據 （可計入綜合集團的AT1資本的數額）	5,010		43+44
35 其中：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由附屬公司發行的AT1資本票據	3,481		44

† 與表4內容互相參照。

表4：過渡期披露模版（續）

	於2017年6月30日		與表3內容互相參照
	監管資本組成成分 百萬港元	根據《巴塞爾協定3》生效前處理方法 計算的數額* 百萬港元	
36 監管扣減之前的AT1資本	39,090		
AT1資本：監管扣減			
37 於本身的AT1資本票據的投資	—	—	
38 互相交叉持有的AT1資本票據	—	—	
39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AT1資本票據的非重大資本投資 (超出10%門檻之數)	—	—	
40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AT1資本票據的重大資本投資	—	—	
41 適用於AT1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9,157		
41a 在過渡期內仍須從一級資本中扣除根據《巴塞爾協定3》生效前的處理方法按50:50的基礎從核心 資本及附加資本中作出扣減的部分	9,157		
vii 其中：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AT1資本票據及二級 資本票據的重大資本投資	9,157		45†
42 因沒有充足的二級資本以供扣除而須在AT1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		
43 對AT1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9,157		
44 AT1資本	29,933		
45 一級資本（一級資本 = CET1 + AT1）	441,517		
二級資本：票據及準備金			
46 合資格二級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股份溢價	20,139		21
47 須從二級資本逐步遞減的資本票據	4,683		26+29
48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二級資本票據 (可計入綜合集團的二級資本的數額)	616		27
49 其中：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由附屬公司發行的資本票據	616		27
50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集體減值準備及一般銀行風險監管儲備	15,397		3+39
51 監管扣減之前的二級資本	40,835		
二級資本：監管扣減			
52 於本身的二級資本票據的投資	—	—	
53 互相交叉持有的二級資本票據	—	—	
54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二級資本票據的非重大資本投資 (超出10%門檻之數)	—	—	
55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二級資本票據的重大資本投資	3,783	—	2 + 6
56 適用於二級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19,265)		
56a 加回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因土地及建築物（自用及投資用途）進行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 公允值收益	(28,422)		(31+34+40)x45%
56b 在過渡期內仍須從二級資本中扣除根據《巴塞爾協定3》生效前的處理方法按50:50的基礎從核心 資本及附加資本中作出扣減的部分	9,157		
vii 其中：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AT1資本票據及二級 資本票據的重大資本投資	9,157		46†
57 對二級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15,482)		
58 二級資本	56,317		
59 總資本（總資本 = 一級資本 + 二級資本）	497,834		
60 風險加權總資產	2,709,315		
資本比率（佔風險加權資產的百分比）			
61 CET1資本比率	15.19%		
62 一級資本比率	16.30%		
63 總資本比率	18.37%		
64 機構特定緩衝資本要求（《資本規則》第3A條或第3B條（視乎適用情況而定）指明的最低CET1 資本要求加上防護緩衝資本、逆周期緩衝資本要求以及全球系統重要性銀行(G-SIB)或本地系統 重要性銀行(D-SIB)的資本要求)	7.71%		
65 其中：防護緩衝資本要求	1.25%		
66 其中：銀行特定逆周期緩衝資本要求	0.71%		
67 其中：全球系統重要性銀行或本地系統重要性銀行的要求	1.25%		
68 CET1資本超出在《資本規則》第3A條或第3B條下（視乎適用情況而定）的最低CET1要求及用 作符合該條下的一級資本及總資本要求的任何CET1資本	10.30%		

† 與表4內容互相參照。

表4：過渡期披露模版（續）

	於2017年6月30日		與表3內容互相參照
	監管資本組成成分 百萬港元	根據《巴塞爾協定3》生效前處理方法 計算的數額* 百萬港元	
司法管轄區最低比率（若與《巴塞爾協定3》最低要求不同）			
69 司法管轄區CET1最低比率	不適用		
70 司法管轄區一級資本最低比率	不適用		
71 司法管轄區總資本最低比率	不適用		
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風險加權前）			
72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AT1資本票據及二級資本票據的非重大資本投資	14,127		
73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的重大資本投資	49,025		
74 按揭放款管理權（已扣除相聯稅項負債）	不適用		
75 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已扣除相聯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計入二級資本的準備金適用上限			
76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中有關基本計算法及標準（信貸風險）計算法下的準備金（應用上限前）	3,959		
77 在基本計算法及標準（信貸風險）計算法下可計入二級資本中的準備金上限	3,417		
78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中有關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下的準備金（應用上限前）	17,928		
79 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下可計入二級資本中的準備金上限	11,980		
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資本票據			
80 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CET1資本票據的現行上限	不適用		
81 由於實施上限而不計入CET1的數額（在計及贖回及到期期限後超出上限之數）	不適用		
82 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AT1資本票據的現行上限	25,785		
83 由於實施上限而不可計入AT1資本的數額（在計及贖回及到期期限後超出上限之數）	—		
84 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二級資本票據的現行上限	22,788		
85 由於實施上限而不可計入二級資本的數額（在計及贖回及到期期限後超出上限之數）	—		

* 指於2012年12月31日生效的《銀行業資本規則》下的數額。

表4：過渡期披露模版（續）

模版附註：

相對《巴塞爾協定3》資本標準所載定義，《資本規則》對以下項目賦予較保守的定義：

		於2017年6月30日	
		香港基準 百萬港元	《巴塞爾協定3》基準 百萬港元
10	已扣除遞延稅項負債的遞延稅項資產	1,800	48

解釋：

正如巴塞爾委員會發出的《巴塞爾協定3》文本（2010年12月）第69及87段所連載，視乎銀行未來盈利程度而實現的遞延稅項資產須予以扣減，而與暫時性差異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則可在CET1資本內予以有限度確認（並因此可從CET1資本的扣減中被豁免，但以指定門檻為限）。在香港，不論有關資產的來源，認可機構須從CET1資本中全數扣減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因此，在第10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塞爾協定3》規定須扣減的數額。

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3》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為在第10行所匯報的數額（即在「香港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再加以調整，而調整方法是將須扣減的與暫時性差異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數額予以下調，並以不超過在《巴塞爾協定3》下就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所定的10%門檻及按揭供款管理權、由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與於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的重大投資（不包括屬對關連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貸風險承擔的投資）所定的整體15%門檻為限。

		於2017年6月30日	
		香港基準 百萬港元	《巴塞爾協定3》基準 百萬港元
19	於在監管綜合計算的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的重大資本投資（超出10%門檻之數）	96,981	95,111

解釋：

為斷定於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的重大資本投資總額，認可機構須計算其提供予任何屬金融業實體的關連公司的任何數額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貸風險承擔的總額，就如該等貸款、融通或其他信貸風險承擔為認可機構直接持有、間接持有或合成持有該金融業實體的資本票據一般，惟若認可機構能向金融管理專員證明並使其信納是在認可機構的日常業務過程中作出任何該等貸款、批出任何該等融通或產生任何該等其他信貸風險承擔則除外。

因此，在第19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塞爾協定3》規定須扣減的數額。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3》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為在第19行所匯報的數額（即在「香港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再加以調整，而調整方法是豁免在香港採用的方法下須予扣減的認可機構對關連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貸風險承擔的合計總額。

註：

上述10% / 15%門檻的數額是以《銀行業資本規則》所釐定的CET1資本數額為基準計算。

以下為本集團普通股權一級、額外一級及二級資本票據的概要。

表5：資本票據

	於2017年6月30日	
	總額	於監管資本 項內確認之金額 百萬港元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票據		
普通股：		
45,743,491,798股已發行及繳足股款的普通股	1,496.16億港元	148,162
額外一級資本票據		
浮息永久後償貸款，由2019年起可提早贖回	19億美元	14,737
永久非累積優先股	24.78億美元	19,343
二級資本票據		
永久累積優先股	2億美元	1,561
主資本無定期浮息票據	4億美元	3,122
2022年到期之後償貸款	3億美元	2,342
2023年到期之後償貸款	5億美元	3,903
2024年到期之後償貸款，由2019年起可提早贖回	16億美元	12,489
2025年到期之後償貸款，由2020年起可提早贖回	1.8億美元	1,405
2027年到期之定息（5.05厘）後償債券，由2022年起可提早贖回	5億馬元	616

本集團資本票據的簡介可於滙豐網站www.hsbc.com.hk之監管披露一節內瀏覽，其中包括各種資本票據之主要特點以及有關條款及條件之全文。

資本比率及緩衝資本要求

以下各表列示向香港金管局呈交的「資本充足比率」申報表所載的資本比率及緩衝資本要求。該申報表乃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第3C(1)條的規定按綜合基準編製。

表6：資本比率

	註釋	2017年 6月30日 %
CET1資本比率	1	15.2
一級資本比率	2	16.3
總資本比率	3	18.4
		百萬港元
CET1資本		411,584
一級資本		441,517
總資本		497,834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4	2,709,315

1 CET1資本比率等於CET1資本除以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2 一級資本比率等於一級資本除以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3 總資本比率等於總資本除以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4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已應用放大系數1.06。

表7：緩衝資本要求

	2017年 6月30日 %
防護緩衝資本比率	1.3
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	0.7
較高吸收虧損能力比率	1.3
總計	3.3

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

逆周期緩衝資本是按銀行的私人機構信貸風險承擔所在的司法管轄區內有效的適用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進行加權平均計算所得。本集團按交易記賬國家劃分信貸風險的地域分布，並按風險所在國劃分市場風險。市場風險會考慮註冊成立國家 / 地區、擔保人所在地、總部選址、收入分派以及交易記賬國等因素而釐定。

於2017年6月30日，香港現行的適用司法管轄區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為香港金管局設定的1.25%。就本行的私人機構信貸風險承擔所在的其他司法管轄區而言，其適用司法管轄區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為0%，或相關的監管機構尚未公布有關比率。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由2016年12月31日的0.35%增至2017年6月30日的0.71%，主要由於自2017年1月1日以來，香港的司法管轄區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由0.625%增至1.25%。

表8：有關私人機構信貸風險承擔的風險加權數額之地域分布

司法管轄區	於2017年6月30日			
	有效的適用司法管轄區 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 %	計算認可機構的 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 所用的風險加權總額 百萬港元	認可機構的 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 %	認可機構的 逆周期緩衝資本數額 百萬港元
1 香港	1.25	1,065,996		
2 中國內地	—	248,658		
3 澳洲	—	88,092		
4 巴哈馬	—	24		
5 孟加拉	—	15,045		
6 比利時	—	1		
7 百慕達	—	117		
8 汶萊	—	1,853		
9 加拿大	—	8		
10 開曼群島	—	732		
11 中華台北	—	32,794		
12 法國	—	38		
13 德國	—	61		
14 印度	—	80,838		
15 印尼	—	58,080		
16 日本	—	13,559		
17 澳門	—	23,906		
18 馬來西亞	—	70,928		
19 馬爾代夫	—	913		
20 毛里裘斯	—	9,186		
21 蒙古	—	287		
22 荷蘭	—	74		
23 新西蘭	—	10,834		
24 菲律賓	—	8,760		
25 新加坡	—	96,003		
26 南韓	—	16,550		
27 斯里蘭卡	—	12,362		
28 瑞士	—	5		
29 泰國	—	15,830		
30 英國	—	76		
31 美國	—	182		
32 越南	—	13,160		
總計		1,884,952	0.71	13,325

槓桿比率

下表列示向香港金管局呈交的「槓桿比率季度申報模版」所載槓桿

比率、一級資本及風險承擔計量總值，乃根據「槓桿比率框架」的規定按綜合基準編製。

表9：槓桿比率

	註釋	2017年 6月30日 %
槓桿比率	1	6.1
資本及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		百萬港元
一級資本		441,517
風險承擔計量總值		7,253,947

1 槓桿比率等於一級資本除以風險承擔計量總值。

表10：槓桿比率通用披露模版

	槓桿比率框架
	2017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	
1 資產負債表內項目（不包括衍生工具及證券融資交易，但包括抵押品）	5,940,133
2 扣減：斷定《巴塞爾協定3》一級資本時所扣減的資產數額（以負數表示）	(194,737)
3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總額（不包括衍生工具及證券融資交易）（第1及2行相加之數）	5,745,396
衍生工具風險承擔	
4 所有與衍生工具交易有關的重置成本（即扣除合資格現金變動保證金）	72,668
5 所有與衍生工具交易有關的潛在未來風險承擔的附加數額	292,078
6 還原因提供予對手而須根據適用會計框架從資產負債表中扣減的衍生工具抵押品的數額	—
7 扣減：就衍生工具交易提供的現金變動保證金的應收部分（以負數表示）	—
8 扣減：中央交易對手(CCP)風險承擔中與客戶結算交易有關而獲豁免的部分（以負數表示）	(1,716)
9 已出售信貸衍生工具的經調整後有效名義數額	266,863
10 扣減：就已出售信貸衍生工具作出調整的有效名義抵銷及附加數額的扣減（以負數表示）	(253,956)
11 衍生工具風險承擔總額（第4至第10行相加之數）	375,937
證券融資交易風險承擔	
12 經銷售會計交易調整後（在不確認淨額計算下）的證券融資交易(SFT)資產總計	575,924
13 扣減：證券融資交易資產總計的應付現金與應收現金相抵後的淨額（以負數表示）	—
14 證券融資交易資產的交易對手信貸風險(CCR)	12,143
15 代理交易風險承擔	—
16 證券融資交易風險承擔總額（第12至15行相加之數）	588,067
其他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17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名義數額總計	2,669,105
18 扣減：就轉換為信貸等值數額作出的調整（以負數表示）	(2,124,558)
19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第17及18行相加之數）	544,547
資本及風險承擔總額	
20 一級資本	441,517
21 風險承擔總額（第3、11、16及19行相加之數）	7,253,947
槓桿比率	
22 《巴塞爾協定3》槓桿比率	6.09%

2017年6月30日，槓桿比率為6.09%，較2016年12月31日的6.34%為低，主要由於風險承擔計量值增加。

表11：摘要比較表

項目	槓桿比率框架	
	2017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1 已發布財務報表所列載的綜合資產總額	7,674,515	
2 對為會計目的須作綜合計算、但在監管綜合計算範圍以外的銀行、金融、保險或商業實體的投資而須作的相關調整	(562,838)	
3 根據適用會計框架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但不包括在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值內的任何受信資產而須作的相關調整	—	
4 有關衍生金融工具的調整	62,884	
5 有關證券融資交易的調整（即回購交易及類似的有抵押借貸）	12,143	
6 有關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的調整（即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轉換為信貸等值數額）	544,547	
7 其他調整	(477,304)	
8 槓桿比率風險承擔	7,253,947	

其他調整主要為香港政府負債證明書及斷定《巴塞爾協定3》一級資本時所扣減的資產。

根據香港金管局所發布的槓桿比率框架，計算槓桿比率風險承擔不包括該等資產。

最低資本規定及風險加權資產概覽

下表載列按「資本充足率」申報表所載的風險類別及計算法分析，概述最低資本規定及風險加權資產。最低資本規定指按風險加權資產 8%計算的第一支柱資本要求。

表12：OV1 – 風險加權數額概覽

	註釋	a	b	c
		風險加權資產 ¹		最低資本規定
		2017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2017年 3月31日 百萬港元	2017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1 非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的信貸風險		1,906,885	1,845,205	160,415
2 其中：採用標準信貸風險(STC)計算法所得		268,212	241,058	21,457
3 其中：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所得		1,638,673	1,604,147	138,958
4 交易對手信貸風險		154,795	158,386	12,793
5 其中：採用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標準計算法(SA-CCR)所得	2	81,890	83,934	6,919
7 採用市場基準計算法得出的銀行賬項股權風險承擔		28,099	27,416	2,383
11 結算風險		44	24	4
12 銀行賬項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9,183	8,940	779
13 其中：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證券化(IRB(S))計算法 – 評級基準法所得		9,183	8,940	779
16 市場風險		109,646	85,907	8,772
17 其中：採用標準市場風險(STM)計算法所得		384	496	31
18 其中：採用內部模式(IMM)計算法所得		109,262	85,411	8,741
19 營運風險		300,351	300,148	24,028
21 其中：採用標準營運風險(STO)計算法所得		300,351	300,148	24,028
23 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須計算250%風險權重）		122,563	119,203	10,393
24a 風險加權資產扣減		35,280	33,550	2,822
24b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542	394	43
24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內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計公允價值增益的部分		34,738	33,156	2,779
25 總計		2,596,286	2,511,679	216,745

1 根據香港金管局的說明，本表內的風險加權資產尚未按適用情況應用的放大系數1.06計算。比較資料已予重列以配合本期的呈報方式。

2 採用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標準計算法前，此處的風險承擔乃按市值計價方式列報。

非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的信貸風險

本年第二季的風險加權資產總計增加616.8億港元，其中包括因貨幣換算差額而增加的155.98億港元。其餘增幅主要由香港及中國內地市場錄得企業貸款增長所致。

市場風險

由於交易用途持倉增加，本年第二季整體市場風險的風險加權資產增加237.39億港元。

風險加權資產流量表

信貸風險的風險加權資產流量表

下表旨在說明以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釐定的信貸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變動。以下分析乃按標準模版列明的主要驅動因素編製。就本節

而言，凡與「信貸風險」相關的風險承擔，均指非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的信貸風險（不包括交易對手信貸風險）。

表13: CR8 – 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的信貸風險承擔之風險加權資產流量表

	註釋	a
		百萬港元
1 於2017年3月31日的風險加權資產	1	1,604,147
2 資產規模		22,244
3 資產質素		1,092
5 方法及政策		(953)
7 匯兌變動		12,143
9 於2017年6月30日的風險加權資產		1,638,673

1 為配合表12的呈報方式，本表內的風險加權資產現時並無採用1.06的放大系數，而期初數額亦已予重列。

本年第二季，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的信貸風險加權資產增加345.26億港元，其中包括因貨幣換算差額而增加的121.43億港元。

資產規模增加222.44億港元，主要由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的企業貸款賬項增長所致。

市場風險的風險加權資產流量表

下表旨在說明以內部模式計算法釐定的市場風險加權資產變動。以下分析乃按標準模版列明的主要驅動因素編製。

表14: MR2 – 採用內部模式計算法計算的市場風險承擔之風險加權資產流量表

	a	b	c	e	f
	風險值 百萬港元	受壓 風險值 百萬港元	遞增風險資本要 求(IRC)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風險加權 資產總值 百萬港元
1 於2017年3月31日的風險加權資產	14,930	18,770	38,927	12,784	85,411
2 風險水平變動	(396)	7,048	7,450	6,371	20,473
3 模式更新 / 變動	—	—	2,888	94	2,982
6 匯兌變動	69	87	181	59	396
8 於2017年6月30日的風險加權資產	14,603	25,905	49,446	19,308	109,262

本年第二季，內部模式產生的市場風險加權資產增加238.51億港元，主要由於交易用途持倉增加所致。

信貸風險

資產信貸質素

表15: CR1 – 風險承擔信貸質素

	註釋	a	b	c	d	
		以下項目的賬面總值				
		違責風險承擔 百萬港元	非違責風險承擔 百萬港元	備抵/減值 百萬港元	淨值 百萬港元	
1	貸款	1	21,256	3,723,321	14,559	3,730,018
2	債務證券		—	1,302,804	—	1,302,804
3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2,548	2,665,813	24	2,668,337
4	於2017年6月30日總計		23,804	7,691,938	14,583	7,701,159

1 貸款一般指納入為非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之信貸風險的任何資產負債表內債務人負債，而現金項目及非金融資產並不包括在內。

表16: CR2 – 已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變動

	註釋	a 百萬港元
1	於2016年12月31日的已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	20,062
2	自2016年12月31日以來已違責的貸款及債務證券	6,904
3	重回非違責狀況	(878)
4	撇帳額	(2,132)
5	其他變動	1 (2,700)
6	於2017年6月30日的已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	21,256

1 其他變動包括還款及匯兌變動。

2017年上半年的違責貸款增加主要與香港的企業貸款有關。

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的信貸風險

表17.1: CR6 – 按組合及違責或然率等級劃分的信貸風險承擔 – 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批發業務)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組合 (i) – 官方實體	最初資產 負債表內 風險承擔 總額	未計信貸 換算因素 (CCF)前 的資產 負債表外 風險承擔	平均信貸 換算因素	計入減低 信貸風險 措施(CRM) 及信貸換算 因素後的 違責風險 承擔(EAD)	平均 違責 或然率(PD)	債務人 數目	平均 違責 損失率 (LGD)	平均期限	風險加權 數額	風險加權 數額密度	預期虧損	準備金
違責或然率等級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	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0.00至< 0.15	1,353,430	845	31.8	1,353,698	0.02	495	33.3	1.39	85,378	6	120	
0.15至< 0.25	30,925	—	—	30,925	0.22	41	45.0	1.26	10,643	34	31	
0.25至< 0.50	311	—	—	311	0.37	7	45.0	1.00	137	44	1	
0.50至< 0.75	5,467	—	—	5,467	0.63	19	45.0	1.15	3,320	61	15	
0.75至< 2.50	20,974	545	26.9	21,121	1.66	29	45.0	1.54	20,212	96	157	
2.50至< 10.00	355	—	—	355	5.75	4	45.0	5.00	664	187	9	
10.00至<100.00	—	—	—	—	—	—	—	—	—	—	—	
100.00 (違責)	—	—	—	—	—	—	—	—	—	—	—	
於2017年6月30日 小計	1,411,462	1,390	29.9	1,411,877	0.06	595	33.8	1.39	120,354	9	333	1,530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組合 (ii) – 銀行	最初資產 負債表內 風險承擔 總額	未計信貸 換算因素前 的資產 負債表外 風險承擔	平均信貸 換算因素	計入減低 信貸風險 措施及 信貸換算 因素後的 違責風險 承擔	平均 違責 或然率	債務人 數目	平均 違責 損失率	平均期限	風險加權 數額	風險加權 數額密度	預期虧損	準備金
違責或然率等級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	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0.00至< 0.15	488,518	40,909	39.1	504,485	0.05	12,188	40.7	1.20	67,690	13	100	
0.15至< 0.25	24,035	4,480	33.1	25,520	0.22	1,018	42.8	0.82	8,824	35	24	
0.25至< 0.50	25,444	1,980	33.4	26,104	0.37	999	42.4	0.80	13,174	50	41	
0.50至< 0.75	3,789	169	15.9	3,816	0.63	325	46.5	0.97	2,703	71	11	
0.75至< 2.50	6,926	1,516	22.4	7,266	1.40	600	45.5	0.63	6,023	83	46	
2.50至< 10.00	1,340	1,172	31.3	1,707	3.81	155	54.3	0.45	2,395	140	36	
10.00至<100.00	169	34	64.9	191	16.28	38	47.8	0.24	442	231	15	
100.00 (違責)	258	—	—	258	100.00	3	62.0	0.65	—	—	160	
於2017年6月30日 小計	550,479	50,260	37.6	569,347	0.15	15,326	41.0	1.15	101,251	18	433	1,585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組合 (iii) – 法團 – 中小型法團	最初資產 負債表內 風險承擔 總額	未計信貸 換算因素前 的資產 負債表外 風險承擔	平均信貸 換算因素	計入減低 信貸風險 措施及 信貸換算 因素後的 違責風險 承擔	平均 違責 或然率	債務人 數目	平均 違責 損失率	平均期限	風險加權 數額	風險加權 數額密度	預期虧損	準備金
違責或然率等級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	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0.00至< 0.15	10,206	10,875	27.4	13,182	0.11	751	30.9	2.78	2,116	16	4	
0.15至< 0.25	10,600	10,338	29.5	13,644	0.22	840	32.2	2.51	3,758	28	10	
0.25至< 0.50	22,347	11,975	29.2	25,837	0.37	1,137	26.9	2.52	7,578	29	26	
0.50至< 0.75	22,993	9,180	26.8	25,449	0.63	1,012	33.0	2.14	11,180	44	53	
0.75至< 2.50	73,499	37,820	24.2	82,638	1.50	4,002	29.5	2.05	43,474	53	366	
2.50至< 10.00	9,971	8,779	22.9	11,983	4.00	768	36.9	1.40	10,045	84	180	
10.00至<100.00	762	390	21.6	846	17.49	43	54.3	0.74	1,543	182	84	
100.00 (違責)	497	170	72.1	619	100.00	43	58.0	2.48	—	—	359	
於2017年6月30日 小計	150,875	89,527	26.1	174,198	1.60	8,596	30.7	2.17	79,694	46	1,082	2,316

表17.1: CR6 – 按組合及違責或然率等級劃分的信貸風險承擔 – 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批發業務) (續)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組合 (iv) – 法團 – 其他	最初資產 負債表內 風險承擔 總額	未計信貸 換算因素前 的資產 負債表外 風險承擔	平均信貸 換算因素	計入減低 信貸風險 措施及 信貸換算 因素後的 違責風險 承擔	平均 違責 或然率	債務人 數目	平均 違責 損失率	平均期限	風險加權 數額	風險加權 數額密度	預期虧損	準備金
違責或然率等級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	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0.00至< 0.15	444,989	528,292	33.9	623,344	0.08	23,027	46.0	1.96	146,101	23	240	
0.15至< 0.25	180,214	198,242	31.3	242,185	0.22	4,702	44.2	1.88	95,626	39	235	
0.25至< 0.50	196,848	190,817	30.6	255,095	0.37	4,355	41.5	1.77	120,898	47	392	
0.50至< 0.75	141,831	134,366	26.3	177,213	0.63	3,574	41.1	1.68	106,449	60	459	
0.75至< 2.50	389,293	318,210	24.6	467,151	1.40	11,767	40.8	1.52	371,241	79	2,638	
2.50至< 10.00	71,340	94,570	25.7	95,615	4.26	2,867	44.9	1.35	121,227	127	1,855	
10.00至<100.00	3,850	2,745	28.6	4,635	15.29	205	48.1	1.64	9,195	198	296	
100.00 (違責)	14,014	2,171	16.6	14,375	100.00	560	50.3	1.55	—	—	7,232	
於2017年6月30日 小計	1,442,379	1,469,413	29.8	1,879,613	1.53	51,057	43.4	1.75	970,737	52	13,347	27,397

表17.2: CR6 – 按組合及違責或然率等級劃分的信貸風險承擔 – 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零售業務)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組合 (v) – 零售 – 合資格循環式零售風險承擔	最初資產 負債表內 風險承擔 總額	未計信貸 換算因素前 的資產 負債表外 風險承擔	平均信貸 換算因素	計入減低 信貸風險 措施及 信貸換算 因素後的 違責風險 承擔	平均 違責 或然率	債務人 數目	平均 違責 損失率	平均期限	風險加權 數額	風險加權 數額密度	預期虧損	準備金
違責或然率等級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	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0.00至< 0.15	15,049	271,297	43.2	132,289	0.07	3,271,755	102.3	—	5,807	4	92	
0.15至< 0.25	3,306	49,270	43.7	24,837	0.20	605,706	101.5	—	2,704	11	51	
0.25至< 0.50	8,787	50,874	40.0	29,146	0.37	615,687	99.2	—	5,016	17	106	
0.50至< 0.75	8,294	18,574	48.8	17,361	0.59	245,827	97.3	—	4,316	25	100	
0.75至< 2.50	18,999	34,434	41.3	33,209	1.40	486,467	96.0	—	15,528	47	447	
2.50至< 10.00	10,547	8,082	51.9	14,739	4.94	185,473	95.8	—	16,690	113	698	
10.00至< 100.00	3,314	1,798	50.4	4,219	25.59	61,340	95.3	—	9,063	215	1,011	
100.00 (違責)	82	4	8.7	82	100.00	1,323	92.4	—	—	—	76	
於2017年6月30日 小計	68,378	434,333	43.2	255,882	1.06	5,473,578	100.2	—	59,124	23	2,581	1,478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組合 (vi) – 零售 – 住宅按揭風險承擔	最初資產 負債表內 風險承擔 總額	未計信貸 換算因素前 的資產 負債表外 風險承擔	平均信貸 換算因素	計入減低 信貸風險 措施及 信貸換算 因素後的 違責風險 承擔	平均 違責 或然率	債務人 數目	平均 違責 損失率	平均期限	風險加權 數額	風險加權 數額密度	預期虧損	準備金
違責或然率等級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	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0.00至< 0.15	317,153	26,867	64.9	334,593	0.07	177,048	10.5	—	41,569	12	24	
0.15至< 0.25	101,249	3,480	55.7	103,186	0.20	44,438	10.6	—	10,722	10	22	
0.25至< 0.50	100,572	1,553	63.5	101,558	0.36	55,908	10.2	—	12,665	12	37	
0.50至< 0.75	61,005	429	100.1	61,434	0.61	30,474	17.5	—	11,955	19	66	
0.75至< 2.50	106,956	1,981	86.2	108,664	1.33	57,914	10.4	—	18,240	17	151	
2.50至< 10.00	32,826	93	98.0	32,917	4.70	13,711	11.0	—	11,494	35	172	
10.00至< 100.00	3,361	753	99.8	4,113	16.49	8,148	11.8	—	2,599	63	82	
100.00 (違責)	2,390	10	—	2,390	100.00	3,309	13.2	—	—	—	316	
於2017年6月30日 小計	725,512	35,166	66.4	748,855	0.97	390,950	11.1	—	109,244	15	870	1,844

表17.2: CR6 – 按組合及違責或然率等級劃分的信貸風險承擔 – 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零售業務) (續)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最初資產 負債表內 風險承擔 總額	未計信貸 換算因素前 的資產 負債表外 風險承擔	平均信貸 換算因素	計入減低 信貸風險 措施及 信貸換算 因素後的 違責風險 承擔	平均 違責 或然率	債務人 數目	平均 違責 損失率	平均期限	風險加權 數額	風險加權 數額密度	預期虧損	準備金
違責或然率等級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	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0.00至< 0.15	3,386	—	—	3,386	0.07	1,154	5.5	—	37	1	—	—
0.15至< 0.25	467	—	—	467	0.17	135	15.6	—	27	6	—	—
0.25至< 0.50	77	—	—	77	0.43	15	23.8	—	12	16	—	—
0.50至< 0.75	369	—	—	369	0.58	141	0.8	—	2	1	—	—
0.75至< 2.50	482	—	—	482	1.23	205	5.5	—	29	6	—	—
2.50至< 10.00	520	—	—	520	5.30	174	7.7	—	61	12	3	—
10.00至< 100.00	—	—	—	—	—	—	—	—	—	—	—	—
100.00 (違責)	—	—	—	—	—	—	—	—	—	—	—	—
於2017年6月30日 小計	5,301	—	—	5,301	0.74	1,824	6.5	—	168	3	3	—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最初資產 負債表內 風險承擔 總額	未計信貸 換算因素前 的資產 負債表外 風險承擔	平均信貸 換算因素	計入減低 信貸風險 措施及 信貸換算 因素後的 違責風險 承擔	平均 違責 或然率	債務人 數目	平均 違責 損失率	平均期限	風險加權 數額	風險加權 數額密度	預期虧損	準備金
違責或然率等級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	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0.00至< 0.15	6,450	39,588	29.8	18,255	0.08	182,458	5.5	—	223	1	1	—
0.15至< 0.25	2,746	24,287	33.9	10,966	0.21	119,401	18.5	—	921	8	5	—
0.25至< 0.50	2,855	11,066	36.0	6,839	0.38	66,567	17.7	—	757	11	5	—
0.50至< 0.75	4,936	5,620	43.8	7,396	0.64	43,082	28.3	—	1,593	22	12	—
0.75至< 2.50	4,071	1,577	32.7	4,587	1.64	40,480	64.3	—	3,574	78	52	—
2.50至< 10.00	5,864	4,179	40.9	7,571	3.58	50,887	32.4	—	3,585	47	115	—
10.00至< 100.00	651	22	47.1	661	16.04	9,643	72.2	—	933	141	78	—
100.00 (違責)	92	22	14.3	95	100.00	1,884	104.3	—	—	—	99	—
於2017年6月30日 小計	27,665	86,361	33.2	56,370	1.17	514,402	21.8	—	11,586	21	367	535

表17.3: CR6 – 按組合及違責或然率等級劃分的信貸風險承擔 – 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總計)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最初資產 負債表內 風險承擔 總額	未計信貸 換算因素前 的資產 負債表外 風險承擔	平均信貸 換算因素	計入減低 信貸風險 措施及 信貸換算 因素後的 違責風險 承擔	平均 違責 或然率	債務人 數目	平均 違責 損失率	平均期限 ¹	風險加權 數額	風險加權 數額密度	預期虧損	準備金
總計 (所有組合的 總和)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	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於2017年6月30日	4,382,051	2,166,450	33.3	5,101,443	0.86	6,456,328	37.9	1.56	1,452,158	28	19,016	36,685

1 平均期限僅與批發組合相關。

表18: CR10 – 採用監管分類準則計算法下的專門性借貸 – 高波動性商業地產除外

監管 評級等級	剩餘期限	a	b	c	d(i)	d(ii)	d(iv)	d(v)	e	f
		資產 負債表內 風險承擔 金額 百萬港元	資產 負債表外 風險承擔 金額 百萬港元	監管風險權重 %	違責風險承擔金額				風險加權 數額 百萬港元	預期虧損 金額 百萬港元
					項目融資 (PF) 百萬港元	物品融資 (OF) 百萬港元	具收益 地產 (IPRE)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優 [^]	少於2.5年	17,205	1,802	50%	1,993	—	16,039	18,032	9,016	—
優	少於2.5年	8,687	1,704	70%	4,212	—	5,130	9,342	6,539	37
優 [^]	相等於或多於2.5年	3,694	1,428	50%	4,148	—	—	4,148	2,074	—
優	相等於或多於2.5年	27,278	1,548	70%	6,142	—	21,680	27,822	19,475	111
良 [^]	少於2.5年	4,146	1,014	70%	137	72	4,278	4,487	3,140	18
良	少於2.5年	4,639	1,433	90%	—	—	5,102	5,102	4,592	41
良 [^]	相等於或多於2.5年	4,444	104	70%	4,481	—	—	4,481	3,136	18
良	相等於或多於2.5年	4,233	176	90%	—	219	4,065	4,284	3,856	34
尚可		955	10	115%	331	—	628	959	1,102	27
欠佳		1,203	77	250%	1,230	—	—	1,230	3,075	98
違責		260	—	0%	172	—	88	260	—	131
於2017年6月 30日總計		76,744	9,296		22,846	291	57,010	80,147	56,005	515

[^] 使用優惠風險權重。

表19: CR10 – 採用監管風險權重計算法計算的股權風險承擔

類別	a	c	d	e
	資產 負債表內 風險承擔 金額 百萬港元	監管風險權重 %	違責風險承擔 金額 百萬港元	風險加權數額 百萬港元
公開買賣股權風險承擔	372	300%	372	1,116
所有其他股權風險承擔	6,746	400%	6,746	26,983
於2017年6月30日總計	7,118		7,118	28,099

採用標準計算法計算的信貸風險

表20: CR5 – 按資產類別及風險權重劃分的信貸風險承擔 – 採用標準信貸風險計算法

風險權重	風險承擔類別	a	c	d	e	f	g	h	j
		0% 百萬港元	20% 百萬港元	35% 百萬港元	50% 百萬港元	75% 百萬港元	100% 百萬港元	150% 百萬港元	計入信貸換算 因素及減低信貸 風險措施後的 信貸風險承擔 總額 百萬港元
1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22,157	16	—	11	—	—	—	22,184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87,815	42,922	—	7,099	—	3,467	—	141,303
2a	其中：本地公營單位	—	9,154	—	—	—	—	—	9,154
2b	其中：非本地公營單位	87,815	33,768	—	7,099	—	3,467	—	132,149
4	銀行風險承擔	—	985	—	941	—	165	1	2,092
6	法團風險承擔	—	14,622	—	4,363	—	126,447	229	145,661
10	監管零售風險承擔	—	—	—	—	66,914	—	—	66,914
11	住宅按揭貸款	—	—	91,503	9,804	6,541	6,365	—	114,213
12	不屬逾期風險承擔的其他風險承擔	—	—	—	—	—	17,267	—	17,267
13	逾期風險承擔	172	2	—	2	—	318	2,601	3,095
15	於2017年6月30日總計	110,144	58,547	91,503	22,220	73,455	154,029	2,831	512,729

減低信貸風險措施

表21: CR3 – 認可減低信貸風險措施概覽

	a	b1	b	d	f
	無保證風險承擔: 賬面值 百萬港元	有保證的 風險承擔 百萬港元	以認可抵押品抵押的 風險承擔 百萬港元	以認可擔保抵押的 風險承擔 百萬港元	以認可信貸衍生 工具合約抵押的 風險承擔 百萬港元
1 貸款	1,817,568	1,912,450	1,415,659	377,398	781
2 債務證券	1,273,431	29,373	—	28,631	—
3 於2017年6月30日總計	3,090,999	1,941,823	1,415,659	406,029	781
4 其中: 已違責	5,912	6,166	5,656	123	—

表22: CR7 – 使用認可信貸衍生工具合約作為認可減低信貸風險措施對風險加權數額的影響 – 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a	b
	未計信貸衍生工具前的 風險加權數額 百萬港元	實際風險加權數額 百萬港元
1 法團 – 監管分類準則計算法下的專門性借貸 (項目融資)	17,005	17,005
2 法團 – 監管分類準則計算法下的專門性借貸 (物品融資)	247	247
4 法團 – 監管分類準則計算法下的專門性借貸 (具收益地產)	38,753	38,753
6 法團 – 中小型法團	79,694	79,694
7 法團 – 其他法團	970,832	970,737
8 官方實體	115,176	115,176
10 多邊發展銀行	5,178	5,178
11 銀行風險承擔 – 銀行	97,324	97,324
12 銀行風險承擔 – 證券商號	3,927	3,927
14 零售 – 小型業務零售風險承擔	168	168
15 零售 – 提供予個人的住宅按揭	105,303	105,303
16 零售 – 提供予持物業空殼公司的住宅按揭	3,941	3,941
17 零售 – 合資格循環式零售風險承擔	59,124	59,124
18 零售 – 其他對個人的零售風險承擔	11,586	11,586
19 股權 – 市場基準計算法 (簡單風險權重計算法) 下的股權風險承擔	28,099	28,099
26 其他 – 現金項目	2,108	2,108
27 其他 – 其他項目	128,446	128,446
28 於2017年6月30日總計 (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1,666,911	1,666,816

表23: CR4 – 信貸風險承擔及認可減低信貸風險措施的影響 – 採用標準信貸風險計算法

風險承擔類別	a	b	c	d	e	f
	未計信貸換算因素及 減低信貸風險措施前的風險承擔		計入信貸換算因素及 減低信貸風險措施後的風險承擔		風險加權數額及 風險加權數額密度	
	資產負債表內 金額 百萬港元	資產負債表外 金額 百萬港元	資產負債表內 金額 百萬港元	資產負債表外 金額 百萬港元	風險加權數額 百萬港元	風險加權 數額密度 %
1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1,452	1	22,078	106	8	—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158,536	11,791	138,317	2,986	15,601	11
2a 其中: 本地公營單位	8,258	2,147	8,263	891	1,831	20
2b 其中: 非本地公營單位	150,278	9,644	130,054	2,095	13,770	10
4 銀行風險承擔	714	154	2,027	65	834	40
5 證券商號風險承擔	—	38	—	—	—	50
6 法團風險承擔	187,711	217,805	135,641	10,020	131,897	91
10 監管零售風險承擔	70,407	215,836	66,271	643	50,185	75
11 住宅按揭貸款	111,060	14,567	111,002	3,211	48,199	42
12 不屬逾期風險承擔的其他風險承擔	48,448	28,067	15,690	1,577	17,267	100
13 逾期風險承擔	3,043	172	3,043	52	4,221	136
15 於2017年6月30日總計	581,371	488,431	494,069	18,660	268,212	52

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承擔

交易對手違責風險承擔

交易對手信貸風險因衍生工具及證券融資交易而產生。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於交易賬項及非交易賬項中計算，乃指交易對手於有關交易

妥為結算前可能違責的風險。倘若與交易對手的交易或一組交易於違責時具有正數的經濟價值，便會出現經濟虧損。交易對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我們的環球批發業務。

表24: CCR1 – 按計算法劃分的交易對手違責風險承擔（對中央交易對手的風險承擔除外）分析

		a	b	e	f
	註釋	重置成本 百萬港元	潛在未來 風險承擔 百萬港元	計入減低信貸 風險措施後的 違責風險承擔 百萬港元	風險加權數額 百萬港元
1	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標準計算法（對於衍生工具合約）	98,822	200,558	299,037	80,793
4	全面計算法（對於證券融資交易）			95,333	9,359
6	於2017年6月30日總計				90,152

1 採用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標準計算法前，此處的風險承擔乃按市值計價方式列報。

表25: CCR2 – 信貸估值調整資本要求

	a	b
	計入減低信貸 風險措施後的 違責風險承擔 百萬港元	風險加權數額 百萬港元
使用高級信貸估值調整(CVA)方法計算信貸估值調整資本要求的淨額計算組合		
3 使用標準信貸估值調整方法計算信貸估值調整資本要求的淨額計算組合	269,579	61,904
4 於2017年6月30日總計	269,579	61,904

表26: CCR6 – 信貸相關衍生工具合約

	a	b
	購買的保障 百萬港元	出售的保障 百萬港元
於2017年6月30日		
名義數額		
單一名稱信貸違責掉期	199,952	184,846
指數信貸違責掉期	79,828	79,113
總回報掉期	3,413	—
總名義數額	283,193	263,959
公允值		
正公允值（資產）	109	3,906
負公允值（負債）	(4,032)	(52)

表27: CCR8 – 對中央交易對手的風險承擔

	a	b
	計入減低信貸 風險措施後的 風險承擔 百萬港元	風險加權數額 百萬港元
於2017年6月30日		
1 認可機構作為結算成員或客戶對合資格中央交易對手的風險承擔（總額）		2,451
2 對合資格中央交易對手的違責風險承擔（不包括於第7至10行披露的項目），其中：	36,199	724
3 (i) 場外衍生工具交易	32,540	651
4 (ii) 交易所買賣衍生工具合約	3,659	73
7 分隔的開倉保證金	4,381	
8 非分隔的開倉保證金	7,293	341
9 以資金支持的違責基金承擔	1,230	1,386
11 認可機構作為結算成員或客戶對不合資格中央交易對手的風險承擔（總額）		288
12 對不合資格中央交易對手的違責風險承擔（不包括於第17至20行披露的項目），其中：	4	4
13 (i) 場外衍生工具交易	—	—
14 (ii) 交易所買賣衍生工具合約	4	4
17 分隔的開倉保證金	—	
18 非分隔的開倉保證金	27	27
19 以資金支持的違責基金承擔	21	257

表28: CCR5 – 作為交易對手違責風險承擔（包括經中央交易對手結算的合約或交易者）的抵押品組成

	b	c	d	e	f	
	衍生工具合約			證券融資交易		
	收取的認可抵押品 的公允值		提供的抵押品的公允值		收取的認可 抵押品的公允值 百萬港元	提供的抵押品的 公允值 百萬港元
	非分隔的 百萬港元	分隔的 百萬港元	非分隔的 百萬港元	非分隔的 百萬港元		
現金 – 本地貨幣	2,286	—	113	30,154	63,408	
現金 – 其他貨幣	27,354	—	7,149	343,864	506,633	
本地國債	—	—	—	—	2,621	
其他國債	951	4,381	—	74,261	135,375	
法團債券	—	—	58	199,072	20,030	
股權證券	—	—	—	24,722	39,682	
於2017年6月30日總計	30,591	4,381	7,320	672,073	767,749	

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的交易對手違責風險

表29: CCR4 – 按組合及違責或然率等級劃分的交易對手違責風險承擔（對中央交易對手的風險承擔除外） – 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a	b	c	d	e	f	g
違責或然率等級 於2017年6月30日	計入減低 信貸風險 措施後的 違責風險 承擔 百萬港元	平均 違責或然率 %	債務人數目	平均 違責損失率 %	平均期限 年	風險加權數額 百萬港元	風險加權 數額密度 %
組合 (i) – 官方實體							
0.00至< 0.15	27,584	0.04	44	44.1	0.43	1,772	6
0.15至< 0.25	351	0.22	4	45.0	0.14	83	24
0.25至< 0.50	—	—	—	—	—	—	—
0.50至< 0.75	37	0.63	3	45.0	1.00	22	59
0.75至< 2.50	18	1.76	2	45.5	1.70	19	102
2.50至< 10.00	—	—	—	—	—	—	—
10.00至< 100.00	—	—	—	—	—	—	—
100.00 (違責)	—	—	—	—	—	—	—
小計	27,990	0.04	53	44.1	0.43	1,896	7
組合 (ii) – 銀行							
0.00至< 0.15	258,811	0.05	1,401	33.6	1.23	33,771	13
0.15至< 0.25	23,947	0.22	135	39.6	1.68	10,463	44
0.25至< 0.50	4,502	0.37	158	37.2	1.43	2,118	47
0.50至< 0.75	623	0.63	27	32.8	1.41	319	51
0.75至< 2.50	2,486	1.14	77	45.1	1.14	2,372	95
2.50至< 10.00	221	5.44	6	44.7	1.04	300	136
10.00至< 100.00	16	10.00	1	45.0	—	31	192
100.00 (違責)	11	100.00	3	45.5	1.01	—	—
小計	290,617	0.09	1,808	34.2	1.27	49,374	17
組合 (iii) – 法團							
0.00至< 0.15	37,268	0.08	1,292	47.2	2.18	10,594	28
0.15至< 0.25	8,317	0.22	470	49.4	1.67	4,121	50
0.25至< 0.50	7,466	0.37	385	48.1	2.01	4,752	64
0.50至< 0.75	2,612	0.63	319	49.7	1.76	2,019	77
0.75至< 2.50	8,503	1.43	963	49.1	1.52	8,742	103
2.50至< 10.00	1,321	4.12	259	54.0	1.85	2,043	155
10.00至< 100.00	16	11.88	10	62.8	1.03	41	247
100.00 (違責)	10	100.00	7	53.5	1.42	—	—
小計	65,513	0.43	3,705	48.1	1.99	32,312	49
總計 (所有組合的總和)	384,120	0.14	5,566	37.3	1.33	83,582	22

採用標準計算法計算的交易對手違責風險

表30: CCR3 – 按資產類別及風險權重劃分的交易對手違責風險承擔（對中央交易對手的風險承擔除外） – 採用標準信貸風險計算法

風險權重 風險承擔類別	a	c	e	f	g	k
	0% 百萬港元	20% 百萬港元	50% 百萬港元	75% 百萬港元	100% 百萬港元	計入減低信貸風險 措施後的違責 風險承擔總額 百萬港元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1,167	1,934	707	—	2	3,810
2a 其中：本地公營單位	—	351	—	—	—	351
2b 其中：非本地公營單位	1,167	1,583	707	—	2	3,459
4 銀行風險承擔	—	136	168	—	16	320
6 法團風險承擔	—	—	10	—	4,256	4,266
8 監管零售風險承擔	—	—	—	47	—	47
12 於2017年6月30日總計	1,167	2,070	885	47	4,274	8,443

證券化

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分析

表31: SEC1 – 銀行賬項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a	c	g	i
	作為發行人 (不包括保薦人)		作為投資者	
	傳統 百萬港元	小計 百萬港元	傳統 百萬港元	小計 百萬港元
於2017年6月30日				
1 零售(總計) – 其中:	20,371	20,371	22,228	22,228
2 住宅按揭	20,371	20,371	5,309	5,309
3 信用卡	—	—	5,513	5,513
4 其他零售風險承擔	—	—	11,406	11,406
6 批發(總計) – 其中:	—	—	9,104	9,104
9 租賃及應收賬款	—	—	140	140
10 其他批發	—	—	8,964	8,964

表32: SEC2 – 交易賬項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g	i
	作為投資者	
	傳統 百萬港元	小計 百萬港元
於2017年6月30日		
1 零售(總計) – 其中:	5	5
2 住宅按揭	5	5

表33: SEC4 – 銀行賬項內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及相關資本規定 – 當認可機構作為投資者

	a	b	c	f	j	n
	風險承擔值 (按風險權重組別劃分)			風險承擔值 (按監管計算法劃分)	風險加權數額 (按監管計算法劃分)	應用上限後的資本 要求
	≤20% 風險權重 百萬港元	>20%至50% 風險權重 百萬港元	>50%至100% 風險權重 百萬港元	內部評級基準證券 化計算法一 評級基準法(RBM) 百萬港元	內部評級基準證券 化計算法一 評級基準法 百萬港元	內部評級基準證券 化計算法一 評級基準法 百萬港元
於2017年6月30日						
1 風險承擔總額	23,123	277	7,932	31,332	9,183	779
2 傳統證券化	23,123	277	7,932	31,332	9,183	779
3 其中: 證券化	23,123	277	7,932	31,332	9,183	779
4 其中: 零售	21,890	—	338	22,228	1,882	160
5 其中: 批發	1,233	277	7,594	9,104	7,301	619

市場風險

採用標準計算法計算的市場風險

表34：MR1 – 採用標準市場風險計算法計算的市場風險

		a
		風險加權數額 百萬港元
直接產品風險承擔		
2	股權風險承擔（一般及特定風險）	259
4	商品風險承擔	68
期權風險承擔		
8	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57
9	於2017年6月30日的總計	384

風險值、受壓風險值及遞增風險資本要求計量之分析

下表乃根據本集團使用內部模式計算法計算市場風險資本準備的編製基準編製。

表35：MR3 – 市場風險承擔的內部模式計算法數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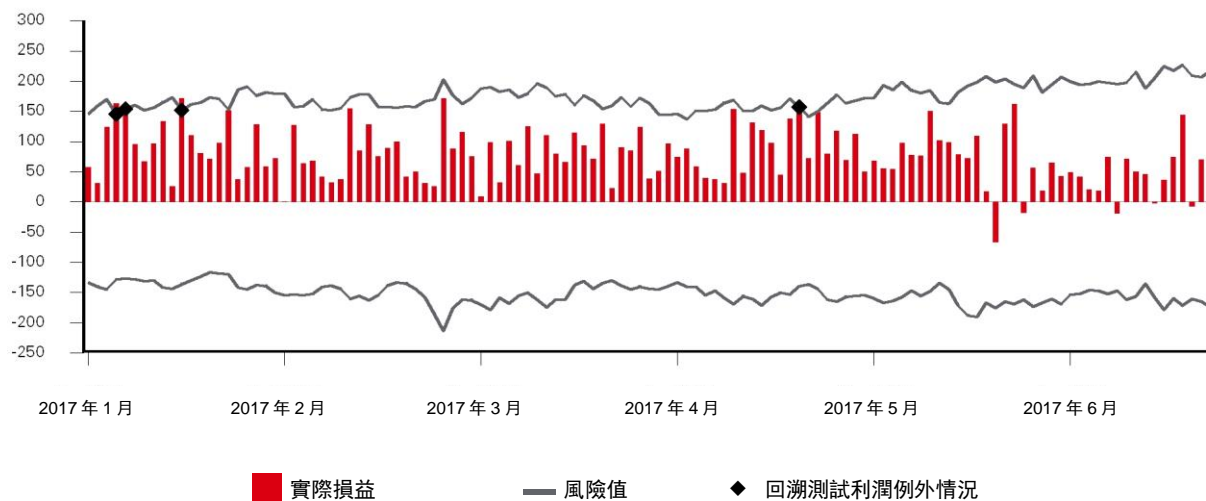
		a
		百萬港元
於2017年6月30日		
風險值（10日 – 單邊99%置信區間）		
1	最高值	562
2	平均值	381
3	最低值	278
4	期末	423
受壓風險值（10日 – 單邊99%置信區間）		
5	最高值	715
6	平均值	448
7	最低值	324
8	期末	395
遞增風險資本要求計量（99.9%置信區間）		
9	最高值	4,156
10	平均值	3,152
11	最低值	2,397
12	期末	3,946

期末的交易賬項風險值上升，乃因為利率合約交易風險值上升。此乃受人民幣及港元組合成分有變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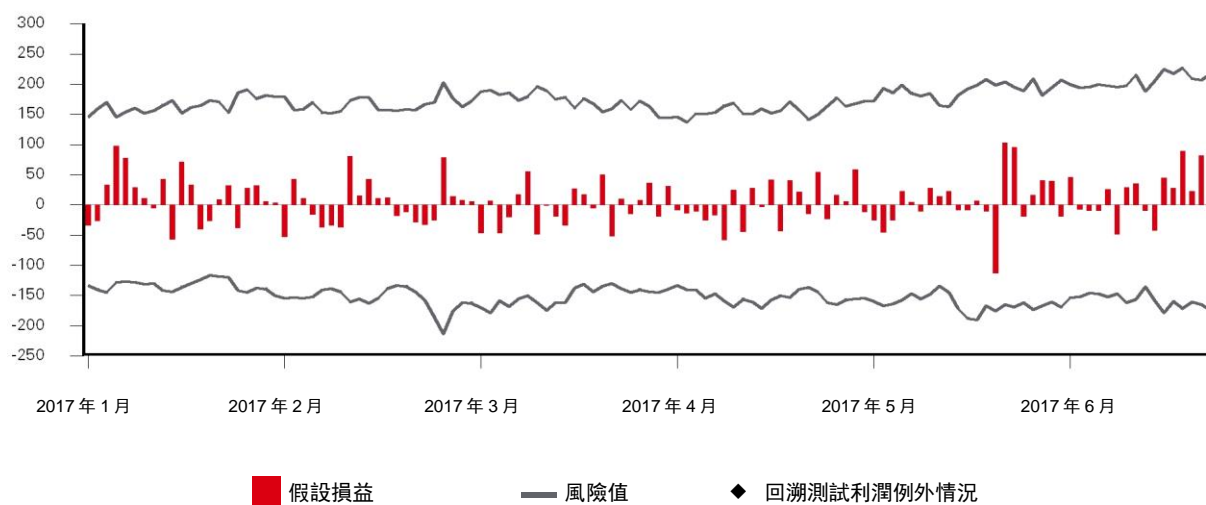
受壓風險值下跌，乃因為對此風險進行境況壓力測試之期間有變，當中新興市場貨幣承受的衝擊較上一個受壓風險值期間小。遞增風險資本要求增加乃因為債券持倉增加所致。

表36：MR4 – 風險值的估計與利潤或虧損比較

風險值回溯測試例外情況與實際損益比較（百萬港元）



風險值回溯測試例外情況與假設損益比較（百萬港元）



2017年上半年有四個相對實際損益的利潤例外情況。於1月時，收益因銷售信貸及對亞洲跨貨幣風險承擔的同日內持倉管理，以及亞洲

孳息曲線變動而產生。於4月底時，收益則由全面公允值調整、信貸估值調整及債務估值調整變動所帶動。

其他披露

客戶貸款

根據交易對手所在地按地區列示之客戶貸款分析（已計及認可風險轉移）如下：

表37：按地區列示之客戶貸款

	香港 百萬港元	亞太 其他地區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17年6月30日				
客戶貸款總額	1,523,074	1,323,578	294,425	3,141,077

下文之本集團客戶貸款分析乃根據載於「貸款、墊款及準備金分析季報表－(MA(BS)2A)」內之行業劃分。本行在香港各分行及從事

銀行業務之附屬公司須每季填報該表，並交回香港金管局。

表38：按行業列示之客戶貸款

	於2017年6月30日	
	於2017年6月30日 的貸款總額 百萬港元	的抵押品 及其他抵押 百萬港元
工商及金融業	840,783	414,797
– 物業發展	125,294	42,663
– 物業投資	275,206	193,393
– 金融企業	72,196	47,286
– 股票經紀	7,661	543
– 批發及零售業	97,734	26,861
– 製造業	53,744	12,625
– 運輸及運輸設備	46,815	26,922
– 消閒娛樂	1,181	291
– 資訊科技	32,265	2,413
– 其他	128,687	61,800
個人	631,734	541,810
– 購買香港政府之「居者有其屋計劃」、「私人機構參建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劃」樓宇之貸款	34,497	34,497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貸款	459,462	459,462
– 信用卡貸款	52,363	—
– 其他	85,412	47,851
在香港使用之客戶貸款總額	1,472,517	956,607
貿易融資	182,429	32,739
在香港以外地區使用之客戶貸款總額	1,486,131	558,806
客戶貸款總額	3,141,077	1,548,152

香港金管局所用之貸款類別及有關定義，與滙豐集團內部使用的類別及定義（於《2017年中期業績報告》附註4內披露）不同。

上述地區資料乃根據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所在地劃分，以及根據貸出資金之分行所在地劃分。

抵押品包括任何具有可釐定公允市值並可隨時出售的有形抵押品，這些抵押品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和存款、股票和債券、物業按揭，以及機器和設備等其他固定資產的押記。若抵押品價值超過貸款總額，則只計入最高為貸款總額的抵押品金額。

已減值客戶貸款指有客觀證據顯示全數償還本金或利息的可能性不大的貸款。個別評估準備於計及有關貸款的抵押品之價值後作出。

下述地區資料乃根據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所在地劃分，以及根據貸出資金之分行所在地劃分。

表39：已減值客戶貸款

	香港 百萬港元	亞太其他地區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17年6月30日			
客戶貸款總額			
個別評估已減值貸款總額	8,374	10,037	18,411
綜合評估	1,973,432	1,149,234	3,122,666
- 已減值貸款	696	1,128	1,824
- 非減值貸款	1,972,736	1,148,106	3,120,842
各類客戶貸款總額	1,981,806	1,159,271	3,141,077
減值準備	(6,824)	(7,735)	(14,559)
- 個別評估	(4,276)	(5,121)	(9,397)
- 綜合評估	(2,548)	(2,614)	(5,162)
貸款淨額	1,974,982	1,151,536	3,126,518
已計及個別評估已減值客戶貸款的抵押品之公允值	3,044	4,798	7,842
個別評估已減值貸款總額佔客戶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0.4%	0.9%	0.6%
準備總額佔各類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0.3%	0.7%	0.5%

就個別評估客戶貸款而言，如有關行業的貸款佔本集團各類客戶貸款總額不少於10%，其根據滙豐集團所用類別及定義按主要行業分析之已減值貸款總額及準備如下：

表40：客戶貸款減值準備

	各類 貸款總額 百萬港元	已減值 貸款總額 百萬港元	個別 評估準備 百萬港元	綜合 評估準備 百萬港元
於2017年6月30日				
住宅按揭貸款	812,767	2,196	(224)	(74)
工商業及國際貿易貸款	878,604	10,399	(6,422)	(2,530)
其他與物業相關貸款	326,347	1,033	(400)	(136)

我們會綜合評估減值額，以抵補須個別評估的貸款已產生但尚未識別之虧損，或不屬個別大額賬項的同類貸款組合之虧損。

表41：逾期末還及已重訂期限之客戶貸款

	香港		亞太其他地區		總計	
	百萬港元	% ¹	百萬港元	% ¹	百萬港元	% ¹
於2017年6月30日						
本金或利息逾期未還之貸款總額：						
- 逾期3個月以上至6個月	600	—	1,727	0.1	2,327	0.1
- 逾期6個月以上至1年	835	—	852	0.1	1,687	—
- 逾期1年以上	3,731	0.2	4,363	0.4	8,094	0.3
總計	5,166	0.2	6,942	0.6	12,108	0.4
就逾期未還貸款提撥之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1,781)		(3,636)		(5,417)	
就逾期未還貸款持有之抵押品公允值	2,343		2,504		4,847	
已重訂期限之客戶貸款	391	—	3,211	0.3	3,602	0.1

¹ 所示比率為佔客戶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已重訂期限之客戶貸款指由於借款人的財務狀況惡化或由於借款人無法按照原有限期還款而重組或重議條件的貸款。已重訂期限之客

戶貸款列賬時已扣除其後已逾期三個月以上的任何貸款（該等貸款計入「逾期客戶貸款」項內）。

中國內地業務

中國內地業務的分析，是按香港金管局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界定之非銀行交易對手類別和直接風險承擔類別劃分，並以香港金管

局的「內地業務申報表 – (MA(BS)20)」為參考，當中包括本行的香港辦事處及在中國內地經營銀行業務的全資附屬公司的內地風險承擔。

表42：中國內地業務

	資產負債表內 風險承擔 百萬港元	資產負債表外 風險承擔 百萬港元	風險承擔 總額 百萬港元
於2017年6月30日			
交易對手類別			
1 中央政府、由中央政府擁有的實體及其附屬公司和合資公司	198,385	12,091	210,476
2 地方政府、由地方政府擁有的實體及其附屬公司和合資公司	39,664	6,046	45,710
3 居於內地的中國公民或於內地註冊成立的其他實體及其附屬公司和合資公司	269,574	29,959	299,533
4 並無於上述第1項申報的其他中央政府實體	7,801	759	8,560
5 並無於上述第2項申報的其他地方政府實體	4,280	1,161	5,441
6 並非居於中國內地的中國公民或並非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的實體，而涉及的信貸乃於內地使用	48,351	3,908	52,259
7 其他交易對手，而申報機構認為其風險承擔屬中國內地非銀行風險承擔	73,067	18,204	91,271
總計	641,122	72,128	713,250
提撥準備後的資產總值	4,661,686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佔資產總值的百分比	13.75%		

國際債權

下表列示的本集團債務國風險承擔乃根據香港金管局「國際銀行業務統計資料申報表 – (MA(BS)21)」的指引而編製。國際債權指根據交易對手的所在地劃分、已計及風險轉移的資產負債表內交易對

手風險承擔，且代表以各種貨幣計值的跨國債權加上以外幣計值的

地方債權之總和。下表顯示佔本集團國際債權總額不少於10%的個別國家或地區之債權（已計及認可風險轉移）。

表43：國際債權

	銀行 百萬港元	政府部門 百萬港元	非銀行 金融機構 百萬港元	非金融 私營機構 百萬港元	其他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17年6月30日						
已發展國家 / 地區	640,496	328,534	285,991	296,434	142	1,551,597
– 其中：美國	33,680	113,023	93,637	90,146	—	330,486
離岸中心	86,857	15,158	75,592	404,253	1,028	582,888
– 其中：香港	57,035	2,276	41,359	251,992	1,023	353,685
亞太區發展中國家 / 地區	427,400	99,546	62,864	391,104	80	980,994
– 其中：中國內地	327,108	61,762	23,042	225,246	80	637,238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不包括衍生工具交易）

下表載列或有負債及承諾之名義合約金額及風險加權數額。該等資料與本集團向香港金管局呈交的「資本充足比率」申報表所載者一致。

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第3C(1)條的規定，此申報表須依照香港金管局指定的綜合基準編製。

就會計處理而言，承兌及背書是根據HKAS 39「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的規定，在資產負債表之「其他資產」項內確認入賬。按照《銀行業資本規則》的規定，承兌及背書猶如或有項目一樣，包括在資本充足比率的計算範圍內。

表44：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不包括衍生工具交易）

	2017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合約金額	
直接信貸替代品	67,413
交易相關或有項目	173,191
貿易相關或有項目	89,544
購買遠期資產	6,223
遠期有期存款	4,296
毋須事先通知而可無條件取消的承諾	2,021,460
原有期限為1年以下的承諾	75,206
原有期限為1年以上的承諾	231,028
總計	2,668,361
風險加權數額	309,579

外匯持倉

下表之本集團匯兌風險承擔乃根據香港金管局申報表「持有外匯情況申報表 – (MA(BS)6)」編製。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佔全部結構外匯持倉淨額不少於10%的結構外匯風險承擔淨額：

表45：結構外匯風險承擔淨額

	結構持倉淨額	
	當地貨幣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於2017年6月30日		
人民幣	172,525	198,617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佔全部外幣非結構持倉淨額不少於10%的非結構外幣持倉：

表46：非結構外匯持倉

於2017年6月30日	美元	人民幣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現貨資產	2,108,808	581,447
現貨負債	(2,231,988)	(549,014)
遠期買入	11,231,941	2,724,369
遠期賣出	(11,070,606)	(2,781,723)
期權持倉淨額	(20,681)	21,834
長（短）倉淨額	17,474	(3,087)

上表呈列的期權持倉淨額乃使用期權合約的得爾塔加權持倉計算。

流動資金資料

香港金管局於2014年引入《銀行業（流動性）規則》（「《銀行業流動性規則》」），該規則於2015年1月1日起生效。本集團須根據《銀行業（流動性）規則》第11(1)條以綜合基礎計算其流動

資金覆蓋比率。於2017年，本集團的流動資金覆蓋比率須維持在不低於80%的水平，並每年增加10%至2019年1月不低於100%的水平。

期內，平均流動資金覆蓋比率如下：

表47：平均流動資金覆蓋比率

	截至下列日期止季度	
	2017年 6月30日 %	2017年 3月31日 %
平均流動資金覆蓋比率	162.1	170.9

2017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仍然強勁。平均流動資金覆蓋比率由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季度的193.6%降至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季度的162.1%，主要是客戶貸款增長所致。

流動資金覆蓋比率所包括的大部分優質流動資產為《銀行業（流動性）規則》所界定的1級資產，當中主要包括政府債務證券。

表48：優質流動資產的總加權數額

	加權數額（截至下列日期止季度的平均值）	
	2017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2017年 3月31日 百萬港元
1級資產	1,374,550	1,497,076
2A級資產	60,895	60,761
2B級資產	15,064	11,147
優質流動資產的總加權數額	1,450,509	1,568,984

我們的主要資金來源為客戶往來賬項及客戶即期或短期通知儲蓄存款。我們亦發行批發證券（有抵押或無抵押）以補充客戶存款及改變負債的貨幣組合、期限狀況或所在地。

如掉期市場有足夠流動資金應付壓力期間的貨幣匯兌需求，本集團允許透過貨幣錯配為管理資產負債結構提供靈活性及促進外匯交易。本集團亦會根據掉期市場的流動資金狀況，就所有重要貨幣設定每種貨幣的流動資金覆蓋比率限額。有關限額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批准及監督。

本集團大部分衍生工具交易為匯率合約及利率合約。根據衍生工具合約（屬符合國際掉期業務及衍生投資工具協會的信貸支持附件合約）下之現有抵押品責任條款，倘信貸評級被下調三級，我們需要額外提供的抵押品並不重大。

有關本行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針及其與滙豐集團資產、負債及資本管理部門互動關係的資料，載於本行《2016年報及賬目》的風險報告內。

下表載列香港金管局指明須於流動資金覆蓋比率標準披露模版中披露的項目。用於計算下表所示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7年3月31日

止季度的流動資金覆蓋比率平均值及相關組成部分的數據點數目分別為71及73。

表49：流動資金覆蓋比率標準披露模版

	截至 2017年6月30日止季度		截至 2017年3月31日止季度	
	未加權數額 (平均值) 百萬港元	加權數額 (平均值) 百萬港元	未加權數額 (平均值) 百萬港元	加權數額 (平均值) 百萬港元
A 優質流動資產				
1 優質流動資產(HQLA)總額		1,450,509		1,568,984
B 現金流出				
2 零售存款及小型企業借款，其中：	3,111,318	279,536	3,087,516	277,432
3 穩定零售存款及穩定小型企業借款	506,133	19,018	500,820	18,762
4 較不穩定零售存款及較不穩定小型企業借款	2,605,185	260,518	2,586,696	258,670
5 零售定期存款及小型企業定期借款	—	—	—	—
6 無抵押批發借款（小型企業借款除外）及該機構發行的債務證券及訂明票據，其中：	2,051,089	1,054,163	2,029,476	1,056,837
7 營運存款	561,336	135,005	542,498	131,289
8 第7行未涵蓋的無抵押批發借款（小型企業借款除外）	1,487,087	916,492	1,485,736	924,306
9 由機構發行並可在流動資金覆蓋比率涵蓋時期內贖回的債務證券及訂明票據	2,666	2,666	1,242	1,242
10 有抵押借款交易（包括證券掉期交易）		8,640		7,997
11 額外規定，其中：	475,999	152,920	411,245	146,903
12 衍生工具合約或其他交易產生的現金流出，及相關抵押品規定所產生的額外流動資金需要	106,123	106,083	107,527	107,479
13 因結構式金融交易下的義務及因償還該等交易取得的借款而產生的現金流出	1,484	1,484	983	983
14 未提取的有承諾融通（包括有承諾信貸融通及有承諾流動資金融通）的潛在提取	368,392	45,353	302,735	38,441
15 合約借出義務（B節未以其他方式涵蓋）及其他合約現金流出	141,139	141,139	162,755	162,755
16 其他或有借款義務（不論是合約或非合約義務）	2,408,357	14,940	2,318,962	14,022
17 現金流出總額		1,651,338		1,665,946
C 現金流入				
18 有抵押借出交易（包括證券掉期交易）	367,410	80,264	377,725	91,713
19 有抵押及無抵押貸款（第18行涵蓋的有抵押借出交易除外）及存於其他金融機構的營運存款	745,511	546,132	715,336	540,249
20 其他現金流入	162,781	129,589	135,327	111,223
21 現金流入總額	1,275,702	755,985	1,228,388	743,185
D 流動資金覆蓋比率（經調整價值）				
22 HQLA總額		1,450,509		1,568,984
23 淨現金流出總額		895,353		922,761
24 流動資金覆蓋比率(%)		162.1%		170.9%

其他資料

簡稱

本文件採用以下簡稱。

貨幣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十億港元	十億（數以千計之百萬）港元
當地貨幣百萬元	當地貨幣百萬元

A

認可機構	認可機構
AT1	額外一級

B

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	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
《銀行業資本規則》	《銀行業（資本）規則》
《銀行業披露規則》	《銀行業（披露）規則》
《銀行業流動性規則》	《銀行業（流動性）規則》

C

信貸換算因素(CCF) ¹	信貸換算因素
中央交易對手(CCP)	中央交易對手
交易對手信貸風險(CCR) ¹	交易對手信貸風險
逆周期緩衝資本 ¹	逆周期緩衝資本
信貸違責掉期(CDS) ¹	信貸違責掉期
現行風險承擔計算法	現行風險承擔計算法
CET1 ¹	普通股權一級
商品融資(CF)	商品融資
集體投資計劃	集體投資計劃
全面風險準備	全面風險準備
減低信貸風險措施(CRM)	減低信貸風險措施
CRR ¹	客戶風險評級
信貸支持附件	信貸支持附件
信貸估值調整(CVA)	信貸估值調整

D

本地系統重要性銀行(D-SIB)	本地系統重要性銀行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
債務估值調整	債務估值調整

E

違責風險承擔(EAD) ¹	違責風險承擔
預期虧損(EL) ¹	預期虧損

F

全面公允值調整	全面公允值調整
---------	---------

G

全球系統重要性銀行(G-SIB)	全球系統重要性銀行
本集團	滙豐控股連同其附屬業務

H

HKFRS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金管局	香港金融管理局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HQLA	優質流動資產
滙豐	滙豐控股連同其附屬業務
高波動性商業地產	高波動性商業地產

I

內部模式(IMM) ¹	內部模式計算法
具收益地產(IPRE)	具收益地產
內部評級基準(IRB) ¹	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內部評級基準證券化(IRB(S))	內部評級基準（證券化）計算法
遞增風險資本要求(IRC) ¹	遞增風險資本要求
國際掉期業務及衍生投資工具協會	國際掉期業務及衍生投資工具協會

J

司法管轄區逆周期緩衝資本	司法管轄區逆周期緩衝資本
合資公司	合資公司

L

流動資金覆蓋比率	流動資金覆蓋比率
違責損失率(LGD) ¹	違責損失率

M

多邊發展銀行 ¹	多邊發展銀行
按揭供款管理權	按揭供款管理權

O

物品融資(OF)	物品融資
場外 ¹	場外

P

違責或然率(PD) ¹	違責或然率
項目融資(PF)	項目融資
潛在未來風險承擔 ¹	潛在未來風險承擔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公營單位	公營單位
PVIF	有效長期保險業務現值

R

評級基準法(RBM)	評級基準法
RNIV	估計虧損以外風險
風險權重	風險權重
風險加權資產 / 風險加權數額 ¹	風險加權資產 / 風險加權數額

S

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標準計算法(SA-CCR)	交易對手信貸風險的標準計算法
監管規定公式計算法	監管規定公式計算法
證券融資交易(SFT) ¹	證券融資交易
SIC	證券投資中介機構
中小型法團	中小型法團
監管風險權重(SRW)	監管風險權重
標準信貸風險(STC)	標準（信貸風險）計算法
標準證券化(STC(S))	標準（證券化）計算法
標準市場風險(STM)	標準（市場風險）計算法
標準營運風險(STO)	標準（營運風險）計算法
受壓風險值	受壓風險值

T

一級	一級
二級	二級

V

風險值 ¹	風險值
------------------	-----

¹ 完整釋義載於滙豐網站www.hsbc.com公布的詞彙表內